

財團法人杏陵醫學基金會 函

地址：116 台北市文山區景文街 43 號 2 樓

承辦人：王晴瑜

電話：(02) 2933-3585

電子信箱：mercymem@gmail.com

受文者：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 108 年 5 月 9 日

發文字號：杏陵醫字第 071 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愛滋病防治教育師資專業成長研習實施計畫

主旨：本會承 鈞署委辦「愛滋病防治教育師資專業成長研習」，敬請 鈞署函轉至全國高中職學校及各縣市教育局（處），請各縣市教育局（處）轉知所屬國中與國小，鼓勵踴躍參加，並請核予公差假、課務排代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依據國民及學前教育署「107-108 學年度校園性教育（含愛滋病防治）計畫」（案號：1075019）辦理。

二、活動重點摘錄如下：

（一）參加對象：

1. 本計畫今年度五重點縣市（宜蘭縣、新竹縣、新竹市、雲林縣、澎湖縣）之性教育（含愛滋病防治）中心學校及各種子學校務必派健康教育之授課教師 1-2 名參加。
2. 重點縣市之性教育（含愛滋病防治）校群之學校志工家長。
3. 高中職及以下健康教育相關領域授課教師。
4. 其他所有對本次研習主題有興趣之各科教師。

（二）北中南三場場次之辦理時間及地點如下，詳細課程內容請見附件：

1. 北區：108 年 5 月 29 日（星期三），地點：新店中信商務會館松柏廳
 2. 中區：108 年 6 月 1 日（星期六），地點：台中維他露基金會
 3. 南區：108 年 5 月 27 日（星期一），地點：高雄蓮潭會館 101 會議室
- 三、倘對本計畫尚有疑義，請洽杏陵醫學基金會王晴瑜小姐，02-29333585。

正本：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

執行長

